

荷叶田田风若举

侠骨迷情

天涯半路

何处觅行人

•迷情江湖•

萍踪易逝

侠影难寻 水墨江湖自成清新一派

运笔如刀 纸上争雄

定柔三迷决战武侠之巅

迷侠

言

施定柔◎著



朝華出版



迷情江湖
定柔三迷武侠书系

迷侠記

施定柔◎著

朝華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迷侠记/施定柔著. —北京: 朝华出版社, 2005. 9

(“迷情江湖·定柔三迷”新武侠系列)

ISBN 7-5054-1357-0

I. 迷… II. 施… III. 侠义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5) 第 102219 号

迷侠记

著 者 施定柔

策 划 双城印象

晋江原创网

朝华出版社

责任编辑 张宏宇

特约编辑 双 城 刘 颖

责任印制 赵 岭

装帧设计 亿点印象·海凝

出版发行 朝华出版社

地 址 北京市车公庄西路 35 号 **邮政编码** 100044

电 话 (010) 68433188 (总编室)

(010) 68413840 68433213 (发行部)

传 真 (010) 88415258 (发行部)

印 刷 三河市南阳印刷有限公司

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

开 本 880×1230 毫米 1/32 **字 数** 150 千字

印 张 9.5

版 次 2005 年 9 月第 1 版 第 1 次印刷

版 别 平

书 号 ISBN 7-5054-1357-0/G · 0726

定 价 20.00 元

目 录

- 第一章 / 江湖中的女人 ◎ 1
第二章 / 盗墓 ◎ 11
第三章 / 神农镇 ◎ 20
第四章 / 听风楼 ◎ 36
第五章 / 龙水客栈 ◎ 52
第六章 / 云梦谷 ◎ 63
第七章 / 元宵 ◎ 85
第八章 / 岳州 ◎ 103
第九章 / 白雪红衣 ◎ 115
第十章 / 猎屋 ◎ 124
第十一章 / 淡紫色的星空 ◎ 131
第十二章 / 长青镖局 ◎ 142
第十三章 / 第三辆马车 ◎ 152
第十四章 / 怒目相对 ◎ 159
第十五章 / 红豆 ◎ 177
第十六章 / 失踪 ◎ 188
第十七章 / 水牢 ◎ 202
第十八章 / 山中小庙 ◎ 216
第十九章 / 天山 ◎ 228
第二十章 / 真相 ◎ 239
第二十一章 / 林氏医馆 ◎ 257
第二十二章 / 菜市 ◎ 269
第二十三章 / 相逢一笑 ◎ 279
后记 / 关于《迷侠记》的
几点补充 ◎ 289



江湖中的女人
第一章



“如果你沿江西行，就一定会看见那座山峰。它不仅是千里江岸无数山峰中最高的一座，也是最美丽的一座。它的样子就好像一位女神正低头痴痴地望着江水。”船夫一边摇橹，一边对荷衣说道。

荷衣不由得仰起头，仔细端详：“难道这就是传说中的神女峰？”

船夫点头笑道：“当然是它。我在这江上行了 40 年船，看它也不止几千遍了，但总也看不厌。因为每年里的每一天，或者每天的每一个时辰，它的表情都不一样。”

“山也会有表情？”

“你看那山顶上的绿树和红花，岂不是她的发髻？树有荣枯，花有开谢，一年四季她的发髻都会变换。山间的云雾，每个时辰都会从不同的位置漫出来。雨季来临的时候，浓雾从山下就开始了，这岂不是她的裙子？还有山上那两个凹洞，里面满是鹰巢和蝙蝠，却不是神女的双眼是什么？有时你还会看见她在哭泣，因为黑鹰常常会从巢中俯冲下来，远远望去，就像一滴掉下来的眼泪。”

说完这话，仿佛四时美景毕现眼前，渔父低低地哼起了一首渔歌。荷衣心旷神怡地看着他，过了很久，才轻轻地问道：“山的那边



是什么？”

“云梦谷。姑娘难道没有听说过‘巫山云梦，神医慕容’？”

“当然听说过，我就是要去那个地方。”

“前面就是神农镇。凡是要去云梦谷的人，都得先到神农镇。”

江枫乍落，细雨如织。

时为正午，岸上人群涌动。她不知不觉地抬起头，看见几粒枯黄透明的海棠，不知从何处荡悠悠地飘下来，在风中盘旋了几周，落在自己沾满泥渍的裙子上。

脚下的街道完全陌生，却又如此熟悉。

商肆一望无际，飘着花花绿绿的旗幔。青石板的路面十分宽敞，两旁则是笔直清洁的马道。街巷纵横，间檐相望，商旅辐辏，酒楼林立。行人装束各异，多是风尘仆仆的外地人，耳边叫卖之声不绝，细听下来，连小贩的口音也各不相同。

一看到这样热闹的一条街，她不由自主地高兴了起来。

——一个人心情居然与街道的热闹与否有关，这实在是一件很稀奇的事。

在荷衣的世界里，街道是她最熟悉的地方。

她茫然地立在码头上，正在想云梦谷该会在哪个方向，却见一个满脸红光的中年人径直地向她走来。中年人穿着一件绣工讲究的宝蓝色长衫，有些矮胖，宽宽的腰带上镶着一排宝玉，看上去很精明，很富态，说话的声音也很和气：

“请问姑娘可姓楚？”

荷衣微微一怔，道：“阁下是？”

蓝衣人很优雅地一揖，款款答道：“在下郭漆园，云梦谷的副总



管。赵总管是初九接到姑娘的消息，我们算着姑娘若当天就起程的话，今天或者明天就该到了。幸好神农镇的码头并不多。”

素未谋面就被一眼认出，荷衣有些惊讶：“每天从这里下船的客人那么多，郭先生何以知道我就是你要等的人呢？”

郭漆园淡淡一笑：“下船的人虽多，带着兵器的女子并不多。姑娘手中的这柄鱼鳞紫金剑式样古老，流传颇久，兵器谱中排名第十，在下有幸曾在他人手中见过一次。”

云梦谷的总管果然眼力不俗。荷衣微一欠身，做出钦佩的表情。

郭漆园一拍手，一辆四马并驱的马车不知从何处奔了过来，却正好在两个人的面前骤然而止。马是少有的骏马，且训练有素。郭漆园很客气地替她拉开车门请她上车，然后一弯腰，跟着她坐了进去。

宽敞的车厢内陈设豪华，近乎奢侈。脚下垫着名贵的虎皮，坐垫和靠背松软舒适，用的是清一色的真红樱桃天马绵，上面绘满瑞草云鹤，如意牡丹，均恣意奔放，栩栩如生。角落里还放着几个垫脚的绣墩。而荷衣却穿着一身粗布衣裳，靴子上满是泥泞，身上有一股浓得遮不住的马汗味。

她坐得很泰然，脸上始终含着微笑。

郭漆园递给她一杯茶，缓缓地道：“姑娘从西北赶过来，一路上一定非常劳乏。我们已在停云馆替姑娘备好了客房，连热水和午饭都已准备妥当，姑娘一到即可沐浴更衣，用罢午饭，还可以好好地睡一个午觉。”

荷衣端起茶杯，喝了一大口，问道：“停云馆？难得我们要去的地方不是云梦谷？”

郭漆园笑着解释：“姑娘一向在北方行走，这大约是第一次到神农镇罢？停云馆是云梦谷接待客人的地方。”



话音刚落，马车已停了下来。推开车门，一座气派的两层院落高地立在眼前。

郭漆园告诉她自己只负责接待客人，具体的事宜由赵总管负责。

“我什么时候可以见到赵总管？”她连忙问。

“这个么，现在就可以。”

浴桶的水温刚好合适，上面飘着几粒泛着异香的花瓣。对于旅途疲惫的人来说，没有什么比洗一个热水澡更让人解乏的了。换过一套干净的衣裳，吃了几碟精致的小菜，盘算着身上的银两所余无几，尚不知这华贵的客房是何种开销，荷衣不想有片刻的耽搁。她很快便被郭漆园引至一间客厅。在那里，她第一次见到了云梦谷的总管赵谦和。

他看上去五十来岁年纪，身形高瘦，神态严肃，说话倒是很客气：“楚姑娘请用茶。这是新到的鸦山茶，比市面上鸟嘴香要好。姑娘若是喜欢，临走的时候莫忘了带上几盒。我已叫人替姑娘准备好了。”

——吴僧漫说鸦山好，蜀郡休夸鸟嘴香。

两种茶之中的任何一种，市价都是惊人地昂贵，荷衣从未喝过，自然也说不出它们之间有什么区别。只好谢了一声，心中却有些奇怪，不知为何初次见面，赵谦和就提“走”字。

赵谦和接着道：“姑娘此来也是为了那件事，所以我们也就不多寒暄了。说实话，在此之前，这里已陆陆续续地来过十四位高手，是我和几位总管花了几个月的工夫才请到的。可惜谷主一个也不满意。”

荷衣道：“谷主想办的事情一定十分棘手，否则何以如此挑剔。”

赵谦和苦笑：“谷主的脾气谁也摸不透。我们做属下的，也只能是奉命行事。他说不合适自然有他的道理。”



荷衣忍不住又问：“是些什么道理？”

赵谦和沉吟了半晌，摇摇头：“我们也不知道。他只说了‘不合适’三个字，弄得我们向客人解释时大费周章。”

荷衣爽然一笑：“如果说我也不合适，赵总管就用不着费心了，我直接回去就好。来这里一趟，能品尝到本地的新茶，未尝不是一件乐事。”

听她这么一说，赵谦和的脸上终于露出了笑容：“姑娘能这么想就好极了。——我只是不想令人失望。坦白地说，这件事究竟是什么，连我也不甚清楚。只知道谷主想找一个人替他调查一件事。酬金么，先付三千两，事成之后再付余数。一共是一万两银子。”

荷衣不紧不慢地道：“这消息既已传到江湖，以后来找总管的人会源源不断，贵谷主一定不愁合适的人选。”

赵谦和不置可否地哼了一声，道：“我们只找我们认为信得过的人，这种人在江湖上并不多。”

“我可不可以现在就去？”

“倘若姑娘还有精神，就请随我入谷。谷主下午正好有空。”

马车在一个崎岖的山道上行了很久，进入大门之后，又走了半个多时辰，才缓缓地停了下来。荷衣定睛一看，已到了一个院落的门口。院门紧闭，上书有“竹梧院”三字。

推门而入，但见院内荷香扑鼻，竹影沁心，鸟声聒碎，林风荡漾。游廊纵横，直与远处大湖边的曲桥水榭相接。举目遥望，那大湖碧波浩荡，似与江河相通，沿岸垂柳拂拂，花影横斜。而山峦隐于大湖两侧，其中又似有数不清的流泉飞瀑，奇石怪洞。景色虽美，却幽静得不见一个人影。

廊上的大理石砖镶着铜边，光可鉴人，一尘不染。两旁坐栏上的



扶手均用素绸缠裹。

这院子清雅中暗藏奢华，令人惊叹。

见荷衣举目四顾，一脸的好奇之色，赵谦和微笑：“这里是谷主的居处。院子很大，房间很多，却只住着谷主一个人。平时除了我们几个总管有事可以入禀之外，任何人都不能擅入。谷主原本从不在自己的院子里会客的，昨晚有个棘手的病人，他忙了一个通宵，大约是累了。”

两人沿着游廊走到一个房间的门口，赵谦和停下来道：“姑娘稍候，我先去通报一声。”过了一会儿，他出来道：“楚姑娘，请进。”自己则守在门外，没有跟进去。

那是一间宽敞的书房。门上悬着绛纱珠帘，三面的窗子都半敞着，淡绿色的窗帘在风中微微飘动。墙角处摆着一个四尺来高的锦漆花樽，内插几株不知名姓的紫花。地毯是猩红的，柔软如发，履之无声。靠北墙之处有一个巨大的红木长案，案上整齐堆着几卷书籍纸笺。

书案的后面坐着一个白衣男人。

他看上去十分年轻，只有二十来岁的样子。但他不该穿这种纯白的衣裳，因为他的脸色也是苍白的，好像一直住在山洞里，皮肤从没有被阳光晒过。苍白瘦削的脸上有一双漆黑的眸子。

那是个英俊而矜持的男人，笔直地坐在椅子上，神情冷漠，目光奇特而空洞，看人的时候却含着一种说不出的压力。他明明注视着你，却让你觉得他离你很远。

看见荷衣进来，他没有起身相迎，似乎也不打算向她问候。而这座房子里，也没有一把多余的椅子。

就这么站着给人审视，滋味当然不好受。可是荷衣决定忍一忍。

为了挣到钱，她一向很能忍。何况此人年少成名，必定是个天才。天才的脾气总有些怪。所以她迎上他寒冰似的目光，弯起嘴角，笑了笑，道：

“您好，慕容先生。我姓楚，叫楚荷衣，是个跑江湖的。外号叫‘独行镖’。”

对面的男人表情毫无变化，漠然地看了她一眼，目光迅速越过她的脸，停留在远方的某一点上。过了一会儿，才缓缓地道：

“我对于江湖上的事情，一向不大明白，”他的声音出奇地低沉，低沉得近乎柔弱，说话的速度也很慢，似乎每说一个字都很费力，“什么是‘独行镖’？”

“就是押镖，只不过是单干而已。”她解释，“实际上我经常干的事情是替人押送棺材。”

“押送棺材也是一种职业？”他皱起了眉头。

“当然。”

他的目光移到了那柄剑上，慢慢地又道：

“他们说这剑原是峨嵋派的镇山之宝，一向视若拱璧，不轻易示人。三个月前，飞鱼塘的刘寨主还来过这里，三个月后他的鱼鳞紫金剑就已到了你的手上……”

“我与刘寨主素昧平生，这剑却是他执意送给我的。”

“他为什么要把这么名贵的剑送给你？”

“因为他发誓此生不再使剑。他在我手下败了一招，其实也没什么大不了。可我偏偏是个女人，他认为败在女人的剑下是奇耻大辱。”

“难怪赵总管一定要把你请来，他一向很佩服刘鲲的武功。”

这句话很像是恭维，但他脸上的神情却连半点恭维的意思也没有，语气中反还含着一丝讥诮。

“我对刘鲲也很佩服。我其实对他那样子的男人都很佩服。”荷衣



淡淡地道。

“哦？”

“他们败在了女人的手下，却还是照样看不起女人。这种气度，我想不佩服都不行。”

慕容无风微微一怔，看了她一眼，道：“我好像对你方才的话有点肃然起敬。”

荷衣双目一扬，悠然地点了点头，露出一副安抚众生的表情：“不敢当。”

接着，他从案上拿起笔，在一张纸上写了几个字。

然后他把纸条递到她面前，道：“拿着这张纸条，你可以到赵总管那里去领三千两银子。我现在还有几个病人要瞧，晚上子时二刻你再到我这里来。我会详细告诉你要做的事情。”

她疑惑地看着他。

他问：“你还有事？”

“没有。”

“你住在哪里？”

“停云馆。”

“搬到听涛水榭。这样你今天就用不着出谷。”说完这句话，他的眼睛就盯在了门口上。那意思虽没有说出来，荷衣却明白是“送客”两字。

从书房里出来的时候，荷衣发现赵谦和并没有离去。见了她忙问：“怎么样？”

荷衣道：“还行。这是他的字条。”

赵谦和喜道：“这么说，这事总算是定了？”

荷衣点点头：“慕容先生说，请赵总管在听涛水榭里找一间客房，

这样我就不必出谷另住了。”

赵谦和一怔，诧异地道：“听涛水榭？你住在那里？”

楚荷衣道：“怎么？那里不好？”

“没什么不好，只不过听涛水榭就在竹梧院内。”

水榭就在湖边，亭榭与游廊相接，房内自然又是一种别开生面的精致。不过荷衣一向对住处并不留意，只因她明白自己在哪里都住不久，所以将衣物略收拾了一下，往熏笼里添了一把炭，便走出水榭，在走廊上凭栏而坐。

时光忽移，已至黄昏。

夕阳正慢慢沉入湖底。远处水天相接之处，飞鸥点点。暮色四合时，晚霞在天边敛起了最后一道红色，空气中忽然充满了水草与荷花的香味。

赵谦和把她叫出去吃了一顿丰盛而沉闷的晚饭，寒暄了片刻，天便已全黑了。荷衣踱回自己的房间，觉得四周出奇地宁静。夜空深蓝，似已与远处的群山融成一体。隐隐传来的涛声和蛙声驱人入睡，而偶尔一声夜鸟的长鸣，又把人从梦境中逐出。她在水榭里坐了很久，直到午夜才恍然起身，来到慕容无风的书房。

书房里不知什么时候已多了一把椅子。慕容无风指了指它，道：“请坐。”

荷衣便坐了下来，静静地看了他一眼，等着他发话。

“我知道你的江湖经验很丰富，不知道你有没有盗墓的经验？”慕容无风一面说着，一面从桌后拿出了一个长长的东西递了过来。荷衣接过一看，是把铁铲。

荷衣马上道：“虽然跑江湖和盗墓是两种行业，盗墓应该不会太



难。只不过干这个，似乎……似乎……”

“似乎什么？”

“似乎有点缺德。”

“所以干这种事当然不能在白天，一定要在半夜。没人看见，自然也就不会有人说你缺德。”他说这话的时候，脸一点也不红，好像这是个很明白的道理。而且他还补充：

“这墓就在谷里，也没有守墓人。非但不难，还可以说是很容易。”

荷衣想了想，反问了一句：“既然很容易，谷主为什么不自己去挖？”

听了这句话，慕容无风忽然抬起头来看着她，表情十分奇怪。过了一会儿才慢慢地道：“你这是第一次来神农镇？”

她点点头。

慕容无风淡淡地道：“我本想自己挖的。可惜我是个残废，我的腿不能动。”说这话时他的脸上全无遗憾之色，荷衣却大为发窘。——这显然是人人皆知的事实，而她却偏偏不知道。那张巨大的书案正好挡住了他的下半身，她完全没有发觉。

她“忽”地一声将铁铲扛在肩上，问道：“墓在哪里？”

他坐在一张精巧的轮椅上，双手一拨椅上的铜环，从书案后退出身子，从容不迫地来到她面前。她这才看见他的双腿十分消瘦，虽隐于衣袍之下，一望而知萎废多年。除了腿之外，他身上的其他地方看上去与正常人无异。

荷衣不禁微微叹息。——这种人能够名震天下，一定付出了常人不可想像的代价。

轮椅越过她，驶出了门外，漠然而低沉的声音却飘了进来：

“跟我来。”



盗 第二章 墓



廊上阒无人声，夜静得可怕。

走廊上每隔数步便挂着一个浅碧的绢灯，憧憧的烛影将院内的几株刺桐映入山墙，夜风忽起，树影婆娑，墙上的人影也跟着跳动起来。

两个人一言不发地沿着长廊向西走了约半个时辰，一路上慕容无风一直独自驱动轮椅在前引路。看得出他有些疲惫，动作并不轻快。荷衣一直跟在他身后，助他一臂只是举手之劳，她却连问都没问。

他是个高傲的人。高傲的人通常不会喜欢别人的帮助。

路的尽头忽然出现了一道陡坡，游廊虽是沿坡而上，却不再是光滑的平道，而是一级一级的台阶。慕容无风从椅后抽出一双红木拐杖放在腋下。双腿虽不能动弹，他手臂的力气却很大。双手往扶手上一按，已借力将身子移到了拐杖之上。

他好像很久没有站起来过，猛地直起身时，嘴唇都有些发白。

荷衣在一旁道：“难道我们要翻过这个山坡？”

慕容无风点点头：“对面就是墓地。”



荷衣忍不住道：“你是说你自己也要过去？”

“难道我不能过去？”他冷冷地道。

荷衣连忙闭住了嘴。

他走路的样子实在是很困难，任何人看见了都会觉得难过。好不容易上了两级台阶，他已累得满头大汗，不得不停下来歇息片刻。

荷衣看着他，问：“要不要我帮忙？”

他摇头。

荷衣道：“不如你告诉我是哪一个墓，我先去挖好。”以他走路的速度，就算是她把墓挖好了再赶回来，他只怕还在山坡的这一头。

他想了想，道：“墓碑上写着‘慕容慧’三个字。”

荷衣愣住，神情古怪地看着他，半晌，道：“我不怎么识字。”

慕容无风也不诧异，毫无表情地道：“第二排右数第一个。”

“我去了。”她身子轻轻一纵，在空中翻了个跟斗，一掠三丈，顿时在他眼前消失了。

夜雾弥漫，墓地一直延伸到远方。里面似乎立着数不清的坟头和墓碑。幽幽磷火，无声闪动，越发衬着四周静得可怕。

墓地显然已修建了很多年。青石板的地面上早已有了裂纹，几丛杂草从裂缝中探出头来。荷衣很快找到了那个墓，心里计算着棺木的大小，在地上划了一个大致的方位。

她总算曾给人押过棺材，见过别人挖墓。挥起铁铲干了不到小半个时辰，就已触到了棺盖。等她返回到山坡时，发现慕容无风还站在石阶的第六级上，一只手扶着栏杆，正吃力地挪动着身子。她替他把轮椅抬过山坡，放到了山下。然后叉着腰，看着他，又问了一次：“要不要我帮忙？”



他仍然摇头，固执地又往上走了一步。眼前突然垂下了一根长长的白索。荷衣的声音从树上传了下来：“喂，抓住这根绳子，我拉你过去。”

他抬起头，似乎要看清楚她在哪里，那白索却已如灵蛇般地卷了过来，已将他的腰紧紧缠住。然后往上轻轻一带，他整个人就飞了起来。快要到半空时，荷衣忽然纵身一跃，他飞起来的身子便跟着她越过了坡顶向山下掠去。眼见快要落地时，她伸手一接，已将他稳稳接住，扶到了轮椅之上。

那白索称作“素水冰绡”，乃是南海冰蚕丝所制。荷衣虽是剑客，在软兵器上也颇花过几年功夫，对此相当自负。

正洋洋得意间，慕容无风已脸色大变，忽然弯下腰去，手抓着胸口，吃力地喘息了起来。

她顿时感到手足无措，紧张地问道：“你怎么啦？哪里不舒服？”

他双唇发紫，呼吸困难，根本无法说话。她只好一把按住他的脉门，想用真气助他调理内息。一试方知此人心脉极弱，无法承受过强的真气。自己内力稍吐，他即心跳如狂。

不知如何是好，她只好用力握住他的手，仿佛这样可以分担一些痛苦。

喘息良久，那一口气终于缓了下来。他这才腾出手，从怀里掏出一个乌木小瓶，用牙咬开瓶塞，一仰头，吞下一粒药丸。

荷衣怔怔地看着他，不禁皱起了眉头。

这个人显然患有严重的心疾。身子猛一起落，心脏就难以承受。

休息了近一炷香的工夫，慕容无风脸上的紫色方逐渐消褪。

荷衣歉然地道：“对不起……你要不要紧？不如我送你回去休息？”